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AMOUS TECH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100)

建議採納新細則

建議採納新細則

董事會建議作出建議修訂，以(i)給予本公司可根據細則持有庫存股份的靈活性；及(ii)作出其他雜項及內務管理修訂，並參照百慕達最新適用法例及GEM上市規則更新若干條文。鑒於建議變動，董事會建議採納新細則，以取代及摒除細則。

建議採納新細則須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以特別決議案形式獲股東批准，並將在股東週年大會結束後生效。

有關建議採納新細則的特別決議案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予股東考慮及酌情批准(其中包括)上述事項。載有(其中包括)建議採納新細則的資料、股東週年大會通告及相關代表委任表格的通函將於適當時候刊發。

於本公告日期，據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深知、全悉及確信，概無股東須就股東週年大會上所提呈的上述特別決議案放棄表決。

釋義

在本公告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或表述應具有以下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	指	本公司將予召開及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以考慮並酌情批准(其中包括)建議採納新細則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細則」	指	本公司現行的第二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細則
「本公司」	指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及於百慕達存續之有限公司，其已發行股份於GEM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GEM」	指	由聯交所營運的GEM
「GEM上市規則」	指	GEM證券上市規則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新細則」	指	本公司第三份經修訂及經重列細則(當中包含及併入所有建議修訂)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中華人民共和國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建議修訂」	指	細則之建議修訂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庫存股份」	指 具有GEM上市規則賦予該詞之涵義
「%」	指 百分比

代表董事會
名科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黃靖淳

香港，二零二五年四月十五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兩名執行董事，即黃靖淳先生及劉兆昌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勇先生、鄭康棋先生及黃志恩女士。

本公告之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之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準確完備，並無誤導或欺詐成分，亦無遺漏其他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在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內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在本公司網站www.famoustech.com.hk內刊登。